

靖安县林业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以下简称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 号）要求，由靖安县林业局结合有关统计数据编制。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以从靖安县人民政府网站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靖安县林业局办公室联系（地址：靖安县双溪大道 52 号森林大厦 2 楼，电话：0795-4662127，邮编：330600）。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靖安县林业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严格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国办发〔2016〕80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国办发〔2020〕17 号）的要求。同时积极对照《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0 年江西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赣府厅字〔2020〕49 号）和《宜春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0 年宜春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宜府办字〔2020〕64 号）等文件要求，明确目标任务，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及社会群众关注关切，着力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量，推进拓宽政府信息公开渠道，立足部门监管和服务职能，突出依法依规、全面透明、服企便民的原则，加强领导，细化举措，畅通渠道，扎实有效地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主动公开

靖安县人民政府网站为主渠道，主动公开的信息有工作动态、概况信息、政策文件、发展规划、财政信息、建议提案办理、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等。截至 2020 年底，我局总共发布政府公开信息计 394 条，其中内容部分 10 条：建议提案办理 1 条；机构职能 1 条；部门财政预决算 4 条；行政执法 1 条；行政权力运行结果 1 条；林、河（湖）长制 1 条；工作落实情况公开 1 条。政务分开部分 384 条：公开指南 1 条；工作动态 2 条；政务动态 174 条；突发公共事件 91 条；公告公示 46 条；机构职能 1 条；领导信息_活动与讲话 1 条；法规 6 条；规范性文件 8 条；其他有关文件 8 条；发展规划 2 条；财政预决算 4 条；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1 条；公开指南 1 条；工作动态 2 条；机构职能 1 条；领导信息_简历与分工 11 条；发展规划 1 条；财政预决算 5 条。

建议提案办理 1 条；机构职能条；部门财政预决算 4 条；行政执法 1 条；林、河（湖）长制 1 条。

（二）依申请公开

2020 年度未接到任何单位和个人的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

2020 年，我局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重点工作，在局机关全体工作例会上按各股室职责职能明确公开内容、程序及形式等，做到专人负责，落实信息公开联络员—分管领导—公开信息平台分管领导“三级审批”制度，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合法性、保密性、关键字正确表述等内容审查机制，确保信息公开质量。

（四）平台建设

靖安县人民政府信息公开网站（<http://www.jxjaxzf.gov.cn/>）是我局主要信息公开平台。

（五）监督保障

做好政务公开工作，是加强基层民主政治建设的重要内容，也是对林业工作实行监督的主要载体。我局及时向社会公众传达政府信息公开的主体和原则，范围和内容，方法和程序，监督和保障等内容，畅通社会监督渠道，充分吸纳社会公众意见建议，进一步规范和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和制度。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 制作数量	本年新 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 业 企 业	科 研 机 构	社 会 公 益 组 织	法 律 服 务 机 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 只计这一 情形 ,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 开 公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 “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 提 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 处 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 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护	结果	其他	尚未审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结	其	尚	总	结	结	其	尚	总计

持	正	果	结		果	果	他	未	计	果	果	他	未	
					维	纠	结	审		维	纠	结	审	
					持	正	果	结		持	正	果	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严格遵守《保密法》及相关规定，坚持谁公开、谁审查、谁负责、先审查、后公开和涉密的不公开、公开的不涉密的原则，从源头上保障了信息公开前保密审查工作的有效实施。我局发布的所有政府信息均不存在擅自公开上级机关执法公文现象，无违规公开上级政府其他工作信息等情况。

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还存在着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政府信息公开的形式有待进一步拓展等。同时，还有许多工作需要在实践中不断探索。为此，我局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改进：一是加强学习，强化政府信息公开的人员队伍建设，努力提高工作人员业务素质；二是以“公开、公正、便民”为宗旨，加强与县电子政务中心的沟通和联系，进一步完善各项政府信息公开制度；三是强化政府信息公开新闻宣传方式方法，扩大宣传范围，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靖安县林业局

2021年1月11